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ongroup

Vongroup Limited

黃河實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18)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黃河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及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	15,924	15,419
其他收益	4	1,141	1,262
其他盈利	4	—	777
經消耗存貨成本		(3,966)	(4,781)
經出售被沒收抵押品之成本		—	—
員工成本		(8,919)	(6,177)
經營租約租金		(2,682)	(2,672)
折舊及攤銷		(900)	(1,071)
其他開支		(7,800)	(9,990)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3,790	865
經營虧損	5	(3,412)	(6,368)
財務成本	6	(258)	(536)
除稅前虧損		(3,670)	(6,904)
所得稅	7	—	—

未經審核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本期間虧損		(3,670)	(6,904)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552</u>	<u>(4)</u>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u><u>(3,118)</u></u>	<u><u>(6,908)</u></u>
下列者應佔本期間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u><u>(3,670)</u></u>	<u><u>(6,904)</u></u>
下列者應佔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u><u>(3,118)</u></u>	<u><u>(6,908)</u></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9	<u><u>(0.0006港元)</u></u>	<u><u>(0.0012港元)</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6,312	17,093
土地租金		1,411	1,392
投資物業	11	186,541	182,751
商譽		4,631	4,631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之按金		367	274
可供出售投資		16,882	16,882
		<u>226,144</u>	<u>223,023</u>
流動資產			
土地租金		34	34
存貨		7,051	6,979
待售被沒收抵押品		544	493
應收賬款	12	437	273
應收放債貸款	13	4,517	4,784
按金、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30,234	24,700
按公平值以損益列賬之證券投資		24,824	26,877
可收回稅項		-	2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7,552	87,431
		<u>145,193</u>	<u>151,593</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5	1,978	1,704
應計款項及已收按金		13,091	13,072
應付稅項		22,661	22,101
應付融資租約款項－即期部分		118	125
銀行借貸		36,947	37,904
		<u>74,795</u>	<u>74,906</u>
流動資產淨值		<u>70,398</u>	<u>76,68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96,542</u>	<u>299,710</u>
非流動負債			
應付融資租約款項－長期部分		20	70
		<u>20</u>	<u>70</u>
資產淨值		<u>296,522</u>	<u>299,640</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5,860	5,860
儲備		290,662	293,780
總權益		<u>296,522</u>	<u>299,640</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法定 盈餘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一日 (經審核)	5,860	533,020	262	270	1,686	(232,856)	308,242
本期間虧損	-	-	-	-	-	(6,904)	(6,904)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4)	-	(4)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	-	-	-	(4)	(6,904)	(6,908)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	<u>5,860</u>	<u>533,020</u>	<u>262</u>	<u>270</u>	<u>1,682</u>	<u>(239,760)</u>	<u>301,334</u>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 (經審核)	5,860	533,020	262	270	1,685	(241,457)	299,640
本期間虧損	-	-	-	-	-	(3,670)	(3,670)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552	-	552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	-	-	-	552	(3,670)	(3,118)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u>5,860</u>	<u>533,020</u>	<u>262</u>	<u>270</u>	<u>2,237</u>	<u>(245,127)</u>	<u>296,522</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0,078)	17,995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444	(52,675)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u>(1,272)</u>	<u>(1,531)</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10,906)	(36,211)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7,431	125,647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u>1,027</u>	<u>(4)</u>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77,552</u>	<u>89,432</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撰。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而編製，並已就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重估及按公平值以損益列賬之證券投資（如適用）作出修訂。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採納於本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期間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與其營運相關之所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從其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本集團中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於本期間及上一期間申報之金額出現重大變化。

本集團並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此階段尚未能評定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經營分類乃按內部報告之基準予以識別，而內部報告提供本集團各組成部分之資料。該等資料須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呈報，並由其審閱，以作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用途。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其業務，而分部則以業務線（產品及服務）及地區組合而分類，乃與向本公司董事會及主要經營決策者作出內部呈報資料之方式一致，以作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用途。本集團已按以下申報分類呈列分類資料。此等分類乃獨立管理，並無合併計算經營分類。

- | | |
|------------|-------------------------|
| 1. 金融服務： | 消費者融資、放債、其他金融／業務服務及相關活動 |
| 2. 證券： | 證券及相關活動 |
| 3. 物業： | 房地產及相關活動 |
| 4. 技術及媒體： | 技術及媒體以及相關活動 |
| 5. 餐飲： | 提供膳食服務、其他餐飲業務及相關活動 |
| 6. 企業財務管理： | 管理本集團財務活動及相關活動 |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改變其內部申報架構。因此，比較分部資料經已重列以反映當前的申報架構。

(a) 分類收益及業績

就評估分類表現及在分類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者乃按以下基準監察各項須予申報分類之收益及業績：

收益及開支乃參照該等分類所產生之銷售額或融資活動及該等分類所產生之開支或因該等分類之資產折舊或攤銷而產生之其他開支分配予各須予申報分類。

分類收益及業績

下表按須予申報分類分析本集團之收益及經營業績：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分類收益／(虧損)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分類溢利／(虧損)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金融服務	131	574	53	72
證券	1,581	(661)	1,907	(104)
物業	2,691	1,444	6,035	2,462
技術及媒體	–	115	(1,214)	(177)
餐飲	11,521	13,947	(3,100)	(2,083)
企業財務管理	5,969	5,657	–	–
對銷	(5,969)	(5,657)	–	–
總計	<u>15,924</u>	<u>15,419</u>	<u>3,681</u>	<u>170</u>
未分配項目：				
其他收益			405	405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7,498)	(6,943)
財務成本			(258)	(536)
除稅前虧損			(3,670)	(6,904)
所得稅			–	–
本期間虧損			<u>(3,670)</u>	<u>(6,904)</u>

上表呈列之分類收益指外來客戶產生之收益。本期間概無分類間銷售（二零一二年：無）。

(b) 地域分類

本集團之營運於香港及中國進行。金融服務、技術及媒體業務以及餐飲營運乃於香港及中國進行。物業業務及證券業務主要於香港進行。

以下為下文所列(i)本集團之收益及(ii)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之所在地分析。本集團收益所在地指已提供服務或付運貨品之地區。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土地租金、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按金及商譽。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土地租金，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按金之所在地乃按有關資產本身之實際地點而定。就商譽而言，乃按該等無形資產獲分配所到之營運地點而定。

	收益		分類非流動資產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三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三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註冊地)	4,364	1,619	191,459	188,113
中國	11,560	13,800	17,803	18,028
總計	<u>15,924</u>	<u>15,419</u>	<u>209,262</u>	<u>206,141</u>

(c)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本集團有非常廣大之客戶群，而且概無單一客戶貢獻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各期間之收益超過10%。

4. 營業額、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淨值

本集團主要從事金融服務業務、證券業務、物業業務、技術及媒體業務以及餐飲業務。

營業額指本期間自金融服務業務、證券業務、物業業務、技術及媒體業務以及餐飲業務收取或可收取之收入。

本集團本期間之營業額、其他收益及其他收益乃源自以下業務活動：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餐飲業務之收入	11,521	13,947
技術及媒體業務之收入	-	115
按公平值以損益列賬之證券投資之收益／(虧損)淨值	1,581	(661)
金融服務收入	131	574
來自投資物業之總租金收入	2,691	1,444
	15,924	15,419
其他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53	72
其他利息收入	405	405
非按公平值以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之總利息收入	458	477
上市證券之股息收入	564	760
雜項收入	119	25
	1,141	1,262
其他收益		
出售一項投資物業之收益	-	290
撤銷登記共同控制實體之收益	-	470
匯兌收益淨值	-	17
	-	777

5. 經營虧損

經營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8,919	6,177
匯兌虧損／(收益)淨值	708	(17)
按公平值以損益列賬之證券投資已實現(收益)／虧損淨值	(984)	1,031
按公平值以損益列賬之證券投資之未實現收益淨值	(597)	(370)
出售一項投資物業之收益	-	(290)
投資物業之總租金收入減直接支出44,000港元 (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41,000港元)	(2,647)	(1,403)

6. 財務成本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借貸利息	250	273
融資租約利息	4	7
其他已付利息	4	256
	<u>258</u>	<u>536</u>

7. 所得稅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利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	-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並無在開曼群島、英屬處女群島及香港賺取任何應課稅收入，因此並無就該等司法權區之所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二年：無）。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所釐定之標準稅率25%，按本期間內之估計應課稅收入計算撥備。

8. 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虧損3,67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虧損6,904,000港元）及本期間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5,859,860,900股（截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5,859,860,900股）計算。

由於兩個呈報期間均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期間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概述如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之賬面值（經審核）	17,093
添置	67
轉撥自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之按金	13
折舊	(883)
匯兌調整	22
	<u>16,312</u>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u>16,312</u>

11. 投資物業

本期間投資物業之變動概述如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之賬面值 (經審核)	182,751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3,790
	<hr/>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186,541
	<hr/> <hr/>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之未變現收益約3,79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收益約870,000港元) 已於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以獨立估值師行進行之估值為基準釐定。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估值乃使用直接比較法按可供比較物業之價格資料作出比較釐定。

12. 應收賬款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之一般信貸期為30至90日。本集團對未償還應收賬款維持嚴格監控。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

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30日內	75	22
31至90日	18	41
91至180日	62	3
超過180日	282	207
	<hr/>	<hr/>
	437	273
	<hr/> <hr/>	<hr/> <hr/>

未作考慮減值之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並無逾期或減值	155	66
逾期1至3個月	-	-
逾期3至6個月	87	-
逾期超過6個月，但少於1年	195	207
	<hr/>	<hr/>
	282	207
	<hr/>	<hr/>
	437	273
	<hr/> <hr/>	<hr/> <hr/>

並無逾期亦無減值之應收賬款乃與並無近期違約記錄之不同類型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之應收賬款乃與本集團多名擁有良好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而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3. 應收放債貸款

	二零一三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承前結餘	4,784	23,026
墊付貸款	961	970
期內／年內償還	(1,255)	(19,212)
匯兌調整	27	-
	<u>4,517</u>	<u>4,784</u>
結轉結餘	<u>4,517</u>	<u>4,784</u>

該等貸款附有年利率介乎1%至50.4%（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5.25%至50.4%），並須根據貸款協議償還，其一般期限不超過一年。

(a) 到期情況

於報告期末應收放債貸款之到期情況按到期日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		
	典當貸款 應收賬項 千港元	應收無抵押 短期貸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典當貸款 應收賬項 千港元	應收無抵押 短期貸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1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償還	870	376	1,246	1,001	3,351	4,352
1個月後但3個月內到期	-	25	25	68	-	68
3個月後到期	-	3,246	3,246	-	364	364
	<u>870</u>	<u>3,647</u>	<u>4,517</u>	<u>1,069</u>	<u>3,715</u>	<u>4,784</u>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概無應收放債貸款被個別釐定為減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無）。

(b) 未作考慮減值之應收放債貸款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		
	典當貸款 應收賬項 千港元	應收無抵押 短期貸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典當貸款 應收賬項 千港元	應收無抵押 短期貸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無逾期亦無減值	136	3,283	3,419	478	3,351	3,829
逾期短於1個月	63	-	63	282	-	282
逾期1至3個月	-	-	-	-	-	-
逾期超過3個月	671	364	1,035	309	364	673
	<u>870</u>	<u>3,647</u>	<u>4,517</u>	<u>1,069</u>	<u>3,715</u>	<u>4,784</u>

無逾期亦無減值之應收放債貸款乃涉及信譽超著之知名借款人，彼等近期並無拖欠記錄。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典當貸款應收賬項持有價值共計約91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約1,702,000港元）之抵押品，主要為土地及樓宇、黃金及珠寶。

14. 按金、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三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預付賬款	984	2,856
租金及其他按金	9,108	1,357
信用卡應收款項	29	109
應收租金	184	667
應收貸款利息	26	131
員工墊款 (附註(i))	103	150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ii))	22,520	22,150
減：減值	(2,720)	(2,720)
其他應收款項淨值	<u>19,800</u>	<u>19,430</u>
	<u>30,234</u>	<u>24,700</u>

附註：(i) 本集團之員工墊款指向非董事僱員提供之墊款。此等墊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根據員工與本集團協定之還款期限償還。

(ii) 已於其他應收款項入賬之金額約17,367,000港元指因終止有關天大之可供出售投資而產生之終止權約16,962,000港元及應收其他利息收入約405,000港元。

本期間其他應收款項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承前	(2,720)	(2,720)
已確認減值虧損	<u>-</u>	<u>-</u>
結轉	<u>(2,720)</u>	<u>(2,720)</u>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為就個別債務人的長期未償還應收款項作出的撥備，且不預期此項應收款項將可收回。本集團並未就此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

除租金及其他按金外，所有按金、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15. 應付賬款

本集團之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445	443
31至90日	1,004	691
91至180日	56	90
181至360日	15	35
超過360日	<u>458</u>	<u>445</u>
	<u>1,978</u>	<u>1,704</u>

應付賬款為免息及結算期限一般為90日。應付賬款於報告期末之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16. 經營租約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附註11），租期通常為兩年。租約條款一般亦要求承租人支付抵押按金。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於下列到期日可收取未來應收最低租約款項總額：

	二零一三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4,372	4,861
兩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719	1,985
	<u>5,091</u>	<u>6,846</u>

(b) 作為承租人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之未償付承擔於下列期限到期：

	二零一三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6,532	6,535
兩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7,918	20,614
	<u>24,450</u>	<u>27,149</u>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安排租賃酒樓物業及辦公室，租期介乎兩至六年。

17. 批准中期財務報表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經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成員對此並無分歧；本中期財務報表亦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整體表現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15,9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約15,400,000港元），並產生本期間虧損約3,7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約6,900,000港元）。本期間之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物業分類之租金收入穩定增長以及投資物業及證券分類之公平值收益增加所致。金融服務分類所面臨之競爭日益加劇，我們正不斷尋求各種市場策略以增加收入來源。物業分類於過往數年為本集團貢獻穩定收入來源，我們一直經營證券分類以達致目標經風險調整回報，本期間表現有所改善。本集團繼續於中國經營中式酒樓，由於本集團一直逐步及部分精簡餐飲分類的傳統產品，本集團餐飲分類於過往數年的毛利率有所增長。於回顧期間，我們不斷物色物業分類、技術及媒體分類及餐飲分類的各種潛在業務或投資機會，藉以加強本集團收入來源。企業財務管理分類一直負責管理財務活動並已積極就本集團內財務資源進行有效分配。

業務回顧

金融服務

於本期間，本集團金融服務分類之收益與去年同期相比並無重大變化。

證券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證券分類就證券投資買賣錄得已實現及未實現收益淨額約1,6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虧損約700,000港元），其為證券分類貢獻溢利約1,9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虧損約100,000港元）。

物業

本集團之物業分類收益約為2,7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約1,400,000港元）。此業務分類為本集團貢獻溢利約6,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溢利約2,500,000港元）。若撇除未實現公平值收益，物業分類之經常性溢利則約為2,2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溢利約1,600,000港元）。

技術及媒體

本集團之技術及媒體分類錄得收益約零港元（二零一二年：100,000港元），本期間之分類虧損約1,2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虧損約200,000港元）。

餐飲

於本期間，本集團餐飲分類之收益約11,5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約13,900,000港元），其為截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貢獻分類虧損約3,1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虧損約2,100,000港元）。

季節／週期因素

餐飲業務於節慶期間之銷售量一般較於年度淡季內之銷售量為高。

展望

由於全球經濟將繼續受不明朗因素影響，預期本財政年度下半年對本集團而言將充滿挑戰。我們將繼續專注於提升我們的經營業績及探求各種潛在業務或投資機會以把握新的業務發展，從而最優化我們的股東價值。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77,6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約87,4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為1.9（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2.0）。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之總權益約296,5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約299,600,000港元）。

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比率（作為銀行借貸及應付融資租約款項對總權益之比率）為0.13（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0.13）。

匯率風險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大多以港元列值）約77,600,000港元。由於本集團之主要交易、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列值，而人民幣兌港元之匯率以及美元與港元間之香港掛鈎匯率相對穩定，故本集團之匯率波動風險甚微。

庫務政策

本集團一般依靠內部產生資源及銀行借貸為其日常經營業務提供所需資金。借貸之利率（如適用）乃一般參照現行市場利率計算。

僱傭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共聘用115名（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144名）僱員。本集團從未與僱員發生任何重大問題或因勞資糾紛而令營運受阻，亦從未於聘請及留聘富經驗員工方面遇到困難。本集團乃根據業內慣例向僱員發放酬金。本集團之員工利益、福利、購股權及法定供款（如有）乃根據個人表現及經營實體之現行勞工法例而作出。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相關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定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載列如下：

姓名	公司	身份	股份權益	概約持股百分比
黃達揚先生 (附註)	本公司	透過所控制機構持有	3,962,000,000 股普通股	67.61%

附註：黃達揚之權益乃由其最終實益擁有之黃河實業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董事並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關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須由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或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並無授予任何董事、其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透過購入本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的權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以致董事獲得於任何其他公司實體之該等權利。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可酌情向本公司或附屬公司之董事、行政人員及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及董事不時釐定於過去或將來對本集團業務發展及增長有貢獻之本集團任何其他組別或類別之供應商、顧客、分包商或代理商授出購股權。然而，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任何尚未行使或已授出之購股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示，除上文所披露之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外，本公司概無獲知會其他權益須登記入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彼等之權益披露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權益」一節）外，概無任何人士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權益或淡倉而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以記錄。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規定之標準。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於本期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嘉強先生、林家禮博士及王文雅女士。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商討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守則條文之情況除外。

- (1) 根據守則條文，非執行董事之委任須具指定任期，並須膺選連任。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全體董事均須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而彼等之委任年期將於到期膺選連任時檢討。因此，董事會認為已有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會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寬鬆。
- (2) 根據守則條文，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應由不同人士擔任。本公司之董事兼行政總裁黃達揚先生亦兼任本公司主席之職務。董事會認為目前之架構較適合本集團，因為此架構可提供強勢而貫徹之領導，讓本集團更有效地制訂及落實發展策略。

致謝

本人藉此機會，向為本集團提供寶貴意見及指導之董事，以及為本集團竭誠盡忠之全體員工致以謝意。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
黃達揚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黃達揚先生及徐斯平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嘉強先生、林家禮博士及王文雅女士）組成。

* 僅供識別